

中国硅酸盐学会

中硅字（2022）24 号

关于推荐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的通知

学会常务理事及各分支机构：

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科协办函创字〔2022〕65 号）的要求，我会现开展第八届（2022-2024 年度）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各位常务理事及各分支机构根据要求组织推荐。

一、资助对象

本届项目围绕“四个面向”，重点支持在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产业共性技术等方面潜心研究、有成长潜力的青年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疫情防控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的青年科技工作者；为推动科技与经济融合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在国内开展学术研究取得突出成绩、在国内期刊发表高水平研究成果等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向材料、计算机、化学、环境、生命科学等创新活跃、产出丰富、人才体量大的学科领域适当倾斜，向全国创新争先奖获奖团队的青年成员、企业青年科技人才、工程技术人才适当倾斜。

中国科协通过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以下简称全国学会）和学会联合体选拔资助 300 名，给予每人每年 10 万元资助；全国学会和学会联合体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选拔资助 400 名左右，资助金额不低于每人每年 10 万元。资助周期均为 3 年。

二、被托举人的遴选条件

1. 中国硅酸盐学会个人会员，积极参加学会活动；
2. 无机非金属材料领域的一线青年科技工作者，32 岁以下（1990 年 6 月 30 日后出生），女性年龄可适当放宽 1-2 岁；
3. 在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卡脖子”技术等方面潜心研究、守正创新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4. 积极投身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的青年科技工作者、为推动科技经济融合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在国内开展学术研究取得突出成绩、在国内期刊发表高水平研究成果等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5. 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秀的学风道德，同时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
6. 曾被取消被托举人入选资格者、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往届入选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入选者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不作为遴选对象。同期申报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和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如同时入选，必须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如隐瞒不报，查实后将取消入选资格，收回青托证书和资助资金。

三、推荐渠道及名额

1. 每名常务理事、每个分支机构限推荐 1 名候选人；
2. 参加过我会往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报进入学会答辩环节且年龄符合本年度要求的，可由本人直接向我会申报，不占用推荐单位（人）本年度推荐指标，但需重新填写申报书。

四、遴选流程

我会作为中国科协先进材料学会联合体成员学会之一，将通过联合体进行申报，具体流程如下：

1. 发布通知，推荐候选人；
2. 我会评审工作小组对候选人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和初评，产生参与答辩人选；
3. 我会组织候选人答辩会，由评审专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确定参加联合体答辩人选；
4. 联合体组织遴选评审会，专家以现场评分方式对参与答辩人选排序，并根据中国科协批准的名额确定被托举人候选名单；
5. 在联合体官网上对被托举候选人人选进行公示；
6. 公示无异议的被托举候选人材料报送中国科协审核确认。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按要求填写《先进材料学会联合体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申报书》（一式2份），并于2022年8月12日前递交至学会国内部，同时将电子版申报书发送至邮箱ccsid@ceramsoc.com。

联系人：付晓昕 王天依

电话：010-57811245 5781124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1号

- 附件：1. 先进材料学会联合体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申报书
2. 关于印发《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修订）》的通知

